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 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 年 11 月

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打印编号: 160317753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7h169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6000吨带式输送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4_0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71911747X1		
法定代表人（签章）	马魁		
主要负责人（签字）	马魁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牛新平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焦作市盛霖环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2MA482W B341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蔡军	12354143510410321	BH 008746	蔡军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蔡军	全本编制	BH 008746	蔡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焦作市盛霖环安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2MA482WB341) 郑重承
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
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
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年产6000吨带式输送
机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
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的编制主持人为 蔡军（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
书管理号 12354143510410321，信用编号
BH008746），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蔡军（信用编号
BH008746）（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
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
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0年10月20日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制 审批报批申请表及承诺书

(试行)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71911747X1	
项目名称		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	
是否未批先建	是 ☐ 否 ☒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是 ☐ 否 ☐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牛新平	联系电话	13723152355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牛新平	联系电话	13723152355
身份证号码	410825197204150019		
三、环评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焦作市盛霖环安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2MA482WB341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蔡军 1235414351410321	
环评单位联系人	杨伟	联系电话	13203980295
审批机关告知事项	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 1.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 2.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符合相关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 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 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 4.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		

	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 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 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
建设单位承诺	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第 19 项，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u>0.081</u> 吨，氨氮 <u>0.011</u> 吨，二氧化硫 <u>0</u> 吨，氮氧化物 <u>0</u> 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u>0</u> 吨，重金属铅 <u>0</u> 吨，铬 <u>0</u> 吨，砷 <u>0</u> 吨，镉 <u>0</u> 吨，汞 <u>0</u> 吨。 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 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环评机构承诺	（一）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三）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 环评机构（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				
建设单位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马魁		联系人	牛新平	
通讯地址	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				
联系电话	13723152355	传真		邮政编码	454850
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20-410825-35-03-065690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434 连续运输设备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9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800	
总投资 (万元)	42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4%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3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4200 万建设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项目租用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已经建成车间进行建设，目前尚未开始建设。 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7 年，原设计建设项目为年产 30 万吨精密冷轧带钢项目，没有办理环评手续。后期因公司经营不善，项目停止建设，已经建成的生产车间进行分割出租。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租用其中福路南侧的 3600m² 已建成厂房建设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该项目应做环境影响评价。为此，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此项任务。 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该项目属于“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70 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其他（仅组装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该项目已在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项目代码：2020-410825-35-03-065690，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一、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本项目以钢材以及各种配件等为主要原料，通过下料、机加工、焊接、装配、试车、入库等工艺制造带式输送机，产品规模为**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

二、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特征

本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项目北临中福路，隔路为焦作蓝天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建设中），950 米为东张王庄村；东为焦作市亚坤电气有限公司（建设中），南为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其他区域和河南义承铝业有限公司，西为空地，西北 880 米为西张王庄村。厂址具体位置见附图一和附图二。

（1）工程拟建厂址区域位于 SO₂ 总量控制区，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 SO₂ 排放；

（2）项目厂址位于温县中张王庄地下水井群约 2.5km，不在温县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区范围内；

（3）项目距南水北调最近距离为 7.1km，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范围内；

（4）项目周边无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

三、建设内容和平面布置

工程主要内容为一座综合生产车间等，不涉及新建土建工程，详细内容见表 1，平面布置见附图三。

表 1 主要建筑一览表

序号		项目分类	主要内容及规模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3600m ² ，办公、生产一体化生产车间	钢结构
2	公用工程	给水	/	集聚区供水
		排水	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中福路污水管网	/
		供电	/	本地电网
3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建筑面积约 120m ² ，生产车间内	/
		卫生间	建筑面积约 15m ²	/
4	环保工程	化粪池	处理生活污水，设计处理能力 2m ³ /d	已有
		一般固废库	生产车间内布置，面积约 50m ²	新建
		危废库	生产车间内布置，面积约 10m ²	新建
5	储运工程	原料区	生产车间内布置，面积约 500m ²	/
		成品区	生产车间内布置，面积约 300m ²	/

四、工程主要生产设备

工程设备主要包括自动焊接机床、剪板机、普通车床等，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涉及国家明令禁止和淘汰类设备。

表 2 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型号	产地
1	托辊生 产线	托辊钢管 自动倒角切断机床	1	QZ11-16*220	唐山开元自动焊 接装备公司
2		钢管双端自动车孔机床	1	QZ11-16*220	唐山开元自动焊 接装备公司
3		自动焊接机床	1	NZC-2*350KR	唐山开元自动焊 接装备公司
4		托辊压装机	1	TYJ-16*220	唐山开元自动焊 接装备公司
5	单柱立式车床		1	C512	沈阳机床厂
6	插床		1	B5020	抚顺机床厂
7	立式升降台铣床		1	X53K	天津长城机床厂 大连红旗机床厂
8	普通车床		1	CA6140	
9	普通车床		1	CW6163-AL	兰州机床厂 安阳机床厂
10	普通车床		1	CW6163 L1400	
11	普通车床		1	CW6163 L2800	安阳机床厂
12	普通车床		1	C618	安阳机床厂
13	单梁起重机		1	3T	河南恒远起重机
14	单梁起重机		1	5T	河南长城起重机
15	直流电焊机		6	YK350-AA3	唐山松下
16	二保焊机		2	/	唐山
17	摇臂钻床		1	Z3032*10	中捷机床厂
18	剪板机		1	6*2500	郑州
19	金属带锯床		1	G4028	浙江晨龙
20	金属带锯床		1	G4250/50A	浙江恒力
21	角向磨光机		2	S1M-FF04-100A	江苏东成机电工 具有限公司

五、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3 原辅材料

序号	名称	规格	消耗/用量（年）	来源
1	钢板	6m*1.5m*6m	80t	郑州钢材市场
2		8m*1.5m*6m	75 t	郑州钢材市场
3		12m*1.5m*8m	250 t	郑州钢材市场
4		16m*2.2m	105 t	郑州钢材市场
5		14m*2.2m	66 t	郑州钢材市场
6	无缝管	60m*8m	500 t	郑州钢材市场
7	槽钢	8#*6m	250 t	郑州钢材市场
8		12#*6m	450 t	郑州钢材市场
9		18B#*9m	500 t	郑州钢材市场
10		20B#*9m	300 t	郑州钢材市场
11	角钢	180m*10m*6m	400 t	郑州钢材市场
12		175m*50m*6m	300 t	郑州钢材市场
13	工字钢	18#*9m	210 t	郑州钢材市场
14	焊管	89m*3.25m*6m	450 t	郑州钢材市场
15	碳结钢	∅80m	180 t	郑州钢材市场
16		∅190*1.85m	350 t	郑州钢材市场
17		∅230*2.075m	334 t	郑州钢材市场
18	电机	根据客户要求	40 套	南阳防爆电机
19	减速机	根据客户要求	40 套	焦作幸运星减速机
20	耦合器	根据客户要求	40 套	新乡金田液力耦合器
21	电控装置	根据客户要求	40 套	/
22	输送胶带	根据客户要求	1 万米	山东晨光胶带
23	焊丝	JQ. MG70S-6	10t	天津金桥
24	二氧化碳	50kg	40 瓶	/
25	润滑油	25kg/桶	0.2t	/
26	液压油	25kg/桶	0.2t	/
27	切削液	吨/年	0.2	桶装，20kg/桶

表 4 能源动力消耗及用水

1	电		18 万 kwh/a	本地电网
2	水	生活用水	480t/a	自来水
3		生产用水	4t/a	自来水

六、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公司定员 40 人，其中管理人员 5 人，工人 35 人。全年工作 300 天，八小时工作制。

七、给排水情况

工程用水由园区集中供水提供，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集聚区中福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租用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目前厂房处于空置状态，本项目尚未开始建设，无与本项目有关的污染情况和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温县地处豫北平原西部，位于焦作市南部，北纬 $34^{\circ}52'$ ~ $35^{\circ}02'$ ，东经 $122^{\circ}51'$ ~ $113^{\circ}13'$ 之间。南靠黄河，隔河与荥阳、巩义市相望，东与武陟县接壤，西与孟州市毗邻，南与巩义市隔黄河相望，北临沁河与博爱县相交，西北与沁阳接壤，北距焦作市 48km。东西长 33.5 公里，南北宽 24 公里，总面积 462 平方公里。境内公路纵横交错，四通八达，特别是焦作黄河公路大桥、焦温高速公路、新孟公路的建成通车，使其区位优势更加突出。

温县地处黄河中下游冲击平原，整个地形缓平开阔，海拔 102.3~116.1m，自然坡降为 1/2000。境内地理结构主要为冲积沉积层，在大地构造上位于豫西和山西隆西起区的衔接地带、济源凹陷中部的南侧。地势呈西高东低，北高南低，中间岗突的地貌特征。

温县森林覆盖率约为 18%，野生动物资源相对较少。黄河滩区以种植为主，分夏、秋两季。

温县地处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光能充足，降水量较少；夏热多雨、冬寒干冷、春多干旱、秋高气爽，气温年差较大。年平均气温 14.3°C ，年极端最高气温 43.2°C ，极端最低气温 -17.0°C ，年均无霜期 214 天，年均日照时数 2512 小时，年均降水量 570mm，降水一般集中在 6—8 月份；年均蒸发量 1734.0mm，年均气压 1003.5 百帕，年均相对湿度 67%。

温县境内河流均属黄河水系，共分布大小河流 12 条。除黄河、沁河两大河流以外，其余十条河流诸如猪龙河、新蟒河、老蟒河等均是中、小河流，功能上为排涝河，流量变化随季节性较强。厂址所在地地下水量充沛，补给性好，且水质良好，可满足生产和生活用水的需要。

据现场调查，该项目建设地点不在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范围内，附近没有文物保护单位等敏感点。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温县位于焦作市南部，是一个经济发展较迅速的农业县，总面积 481.3 平方公里，辖 4 个街道、7 个乡镇，人口 42.3 万人。县内种植业发达，为我国北方小麦主产区。温县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花生、芝麻等，盛产著名的“四大怀药”：山药、地黄、牛膝、菊花。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温县的工业、农业、电力、交通、邮电、商贸及城镇建设日新月异，投资环境更加优越，形成了有资源、有市场、有产品、有效益、门类齐全的工业体系。2015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85.7 亿元，利润 68.2 亿元，分别增长 15.7%、5%。已初步形成了以装备制造、食品加工、制革制鞋为主的三个主导产业，工业经济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温县地处郑州、新乡、焦作、洛阳四市之中心，交通便利。南面温县黄河公路大桥与连霍高速相连，北面焦温高速、焦晋高速南北贯通，获轵高等级公路横连东西，谷黄路、紫温路、温沁路四通八达。国家重点工程西气东输、南水北调穿境而过，使温县的区位优势愈加明显。

温县境内旅游资源丰富，有陈家沟、神汜滩区以及慈胜寺、司马懿故里、之夏故居等众多人文、自然景观。其中，慈胜寺系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有“建、书、画”三绝之美誉；中华太极拳起源地陈家沟已发展成集寻根问祖、旅游观光、习武健身、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多功能旅游景区。

1) 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修编(2015-2025)

(1) 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时序

调整后的温县产业集聚区总规划面积为 20.59 平方公里，其中建成区 14.74 平方公里，发展区 4.36 平方公里，控制区 1.49 平方公里。

①近期(2015-2020)

首先要处理好调整后的产业集聚区用地与温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温县城市总体规划的套合衔接问题。

原产业集聚区建设已形成一定规模，需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并与区域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对接，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重点提高企业质量，健全项目入驻服务机制，打造品牌企业。同时需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措施。

产业集聚区扩展区现状产业基础较弱，近期以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完善为主，为中期建设发展打下基础。有计划地发展装备制造业和泛家居产业，建设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加强标准厂房建设。

至 2020 年，产业集聚区完成 18.7 平方公里的建设。

②远期(2020-2025)

建立完善的集聚区建设框架，促进产业集聚，推动相关配套服务业发展，优化集聚区环境，至期末，产业集聚区用地全部开发完成。完善上下游有机结合的产业链条，促进产业和城市、工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建设较成熟的集技术研发、产业孵化、新技术新产品展示、商务办公、金融服务、生活服务为一体的公共服务平台。把集聚区建设成为具有较强科技创新能力、现代化产业集聚、循环经济全面发展、产城互动的城市功能区，成为中原知名的装备制造产业品牌集聚区。

至规划期末，产业集聚区完成 20.59 平方公里的建设。

(2)温县产业集聚区产业空间布局

①空间结构

规划考虑交通条件、自然生态、产业布局特点等方面，规划产业集聚区形成“一廊、两心、四轴、多片区”的空间结构：

a、一廊一新蟒河生态景观廊道，沿新蟒河两侧各控制 100 米宽的防护绿地，形成滨河生态景观廊道。新蟒河是区域内重要的生态防护隔离廊道，在产业集聚区建设的同时，兼顾对河道水系进行保护。

b、两心一指一个行政办公中心、一个商贸物流中心。

c、四轴一指沿鑫源路和沿谷黄路的产业发展轴和沿司马大街、子夏大街形成的城市发展延伸轴。

d、多片区一指现代装备制造园区、农副产业深加工园区、混合园产业区、行政办公区和商贸物流区。

②产业发展方向

根据对产业集聚区产业发展现状的分析，以产业集聚区现有基础为依托，结合温县实际发展，贯彻落实河南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大省精神，借鉴国内专业园区产业经济发展成功案例和发展经验，规划期内产业集聚区的产业发展方向宜为：现代装备制造业、农副产品深加工、混合产业(包括泛家居制造业、仓储物流业、商贸服务业等)。

③产业空间布局

根据温县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考虑到集聚区建设与城镇建设的结合,根据集聚区现状、产业发展定位和温县总体规划,规划产业集聚区形成以现代装备制造园、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和混合产业园区为主体的综合产业集聚区。

a、现代装备制造园区

现代装备制造园区在温县产业集聚区中占主导地位,其布局横贯产业集聚区,用地规模达到 9.95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48.32%。

建设以生产现代农机装备、车轮毂轴承、精密数控、节能设备、煤炭成型机械、矿山机械零部件为主导产品的装备制造生产区。积极吸纳国内外先进要素,整合经济资源,提升产业层次,在产业优势基础上大力发展成套化、系列化的装备终端产品,培育集研发设计、制造、营销及工程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装备制造型产业集群。坚持装备自主化与重点建设工程相结合;坚持发展整机与提高基础配套相结合:坚持发展企业集团与扶持专业化企业相结合。争取实现平稳增长、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加强重大装备的研发能力、培养组织结构化升级,争取增长方式明显转变。

b、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

基于对现状企业分布的研究,布置东西两个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其中,西片区位于司马大街以东、慈胜大街以西鑫源路以北:东片区位于扩展区的东部。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区用地规模 3.18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15.44%。

依托粮食高产县及“四大怀药”生产基地等优势,建立有机农副产品加工生产协会,做好政府、科技部门、基地、龙头企业等的沟通和协调,建立起运转有效的技术研究、技术师范、技术指导、技术培训、技术服务体系。同时,对温县农副产品加工产业的商标进行精心策划、包装,打造成温县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名片,提升温县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在国内外市场的品牌形象。以优势农产品为依托,优化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布局、农副产品加工产业集聚发展,形成温县农副产品加工产业模范基地,在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又好又快发展上发挥辐射带动作用。

c、混合园区

充分考虑到温县产业集聚区已入驻企业的布局现状,在产业集聚区规划一个混合园区,总规模 5.77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28.02%。

混合产业园具有市场主导型所具有灵活性、创造性和竞争力强的特点。产业选择时,

注重处在主导产业延伸链上的产业。混合产业园可以发挥政府的作用，同时也发挥民间和市场的作用，把政府的力量与市场的力量有机的结合起来，具有政府主导型所具有的集中统一、权威性高、规划性强的特点。

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企业即可入驻混合园区。

④总体用地布局

a、工业用地

温县产业集聚区内规划工业用地面积 1539.14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75.55%。工业用地在对现状进行梳理的基础上，根据产业发展方向分为 3 类产业园区，分别为现代装备制造园区、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和混合产业园区。

其中，装备制造园区主要产业类型为电力施工机具制造、矿用设备制造、大型建筑设备制造；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主要产业类型为小麦加工业、怀药加工业、调料加工业；混合产业园区主要为建材加工业和在主导产业延伸链上的产业，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企业即可入驻混合园区。

b、温县产业集聚区物流仓储用地主要集中在商贸物流园区内。在用地布置上，紧密结合对外交通联系的枢纽，即结合司马大街和谷黄路布置，并充分利用公路沿线土地，节约集约用地。

集聚区内规划 2 处物流仓储用地，规划用地面积共计 34.05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67%，分别位于司马大街西侧、鑫源路北侧和谷黄路与北冶中路交叉口西北角。

c、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产业集聚区内的公共设施依据标准，整体配建，形成完善的设施配套体系。本次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共计 12.71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62%。

d、商业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面积为 41.11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2.02%。商业服务业设施结合物流仓储用地布置。

e、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规划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280.50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3.77%。其中城市道路用地 276.95 公顷，社会停车场用地 3.55 公顷。

f、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21.12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04%，其中供电用地 3.18 公

顷，供水用地 4.07 公顷，排水用地 7.76 公顷，环卫用地 2.66 公顷，消防用地 1.21 公顷。

g、绿地与广场用地

规划绿地与广场用地面积 108.49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5.33%。其中公园绿地面积约 8.51 公顷，用于提升产业集聚区生态环境质量:防护绿地面积约 99.00 公顷，主要位于道路两侧和新蟒河南岸，并用于高压线防护隔离:广场结合行政办公用地进行布置，占地面积 0.98 公顷。

(3) 给排水工程

给水：产业集聚区供水管网本着统一规划，分期建设，近远结合的原则。给水管网采用环状管道系统，结合给水主干管沿用水较集中且用水量较大的区域布置。主干道上给水管布设预留口，预留口间距采用 200-250m。给水管网布置在东西道路北侧，南北道路西侧。产业集聚区规划远期取消企业内部自备水井，由规划的水厂供给，主要以地下水作为水源。

目前集聚区内水厂 1 个，原为温县城区供水，水厂日供水量为 1.5 万吨旧，设计供水能力为 5.0 万吨旧，水厂位于鑫源路北侧。因水源地靠近老蟒河(水质劣 V 类)且处于集聚区内，为避免水源地受影响，温县政府拟将水源地调整至距离集聚区规划边界 2.7km 处，新水源地占地 12 亩，共有 8 眼深水井，井深 150m。该区内现有各企业采用集聚区统一供水。供水设施不成体系，无完备的供水管网。

排水：温县污水处理厂位于产业集聚区东北边界约 2km。设计采用氧化沟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2.0 万 m³/d，占地 45 亩，目前已经投入运营。集聚区污水处理系统沿东西向主干道布置污水主干管，管径 1.2 米，南北向道路布置污水次、支管，污水经水管网汇集至子夏大街总干管(接城区污水管网)由总干管输送到温县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4) 规划相符性分析

①战略定位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连续运输设备制造，符合产业集聚区混合产业园区的产业政策。

②用地类型相符性及功能分区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根据《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修编》(2015-2025 年)，项目所占地块为工业三类用地，项目建设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

③基础设施相符性分析

a. 给水

目前项目区域供水设施不成体系，无完备的供水管网。

本项目近期采用自备水井，远期待集聚区管网建成后，采用集中供水。

b. 排水

本项目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温县污水处理厂。

综上分析，本项目从温县产业集聚区战略定位、用地布局及功能分区、基础设施等方面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

2) 与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文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内，项目涉及喷漆的生产工序已经外协处理，本厂内不涉及喷漆，生产过程中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经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文）精神要求。

3) 与《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 号）文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涉及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电焊和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按照文件要求：机械生产企业电焊工位必须固定，不得随意变更。电焊烟气采用顶吸式或侧吸式集气罩收集，经过滤式除尘器处理。维修使用的电焊设施可使用简易移动式烟气处理设备。

钢材等离子、火焰切割烟气优先采用底部烟气收集，无法安装底部烟气收集设施的必须配套移动式集气罩收集烟气，并进行除尘处理。

本次环评针对电焊和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废气，提出了“生产车间内设置打磨区和电焊工作区，与其他工段隔离。8 台焊机固定为四个生产工位，两台角磨机各设一个工位，每个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管道汇集进入一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等治理措施，符合焦环保〔2019〕3 号文件要求。

4) 与南水北调总干渠关系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河南省环保厅、水利厅、国土资源厅联合发布文件豫调办〔2018〕56 号文《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南水北调总干渠温县段长度 20.01km，其中总干渠两侧一级保护区宽度 50m，二级保护区宽度 150m 渠段长度 16528.5km；两侧一级保护

区宽度 50m，二级保护区宽度 500m 渠段长度约 3.48km。

本项目厂界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温县段）最近为 7.1km，属于“总干渠两侧一级保护区宽度 50m，二级保护区宽度 150m”区域，不在南水北调保护区范围内。

5)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温县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即温县中张王庄黄河滩区地下水井群，位于温县县城南部温泉镇黄河滩区，距离县城 5 公里，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3°4'58.7"，北纬 34°52'46.0"。建设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服务范围为温县城区全部区域，服务人口 12 万人，共建有 8 眼取水井，各井间距为 130-337 米，取水井井深为 150 米，设计取水量 5 万吨/日。

根据焦作市环境保护局焦环保〔2014〕25 号《关于加强县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温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中张王庄滩地下水井群（县城南部温泉镇黄河滩区）”，其一级保护区为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00 米的区域。二级保护区为一级保护区外围 1000 米的区域。准保护区为二级保护区外，东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下游 4850 米、西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上游 800 米、南至黄河中泓线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距离保护区边线约 2.5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因此项目建设对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影响小。

据调查该项目所在评价区域无需特殊保护的文物古迹及人文景点等敏感点。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厂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选址区域属于 GB3095 划定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本次环评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一氧化碳（CO）、臭氧（O₃），现状监测数据采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网站焦作市环境空气质量发布系统，对温县环保局站点 2019 年的年平均监测数据。

具体监测数据详见表 5。

表 5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

项目	SO ₂	NO ₂	PM _{2.5}	PM ₁₀	CO	O ₃
	年均值 ($\mu\text{g}/\text{m}^3$)	年均值 ($\mu\text{g}/\text{m}^3$)	年均值 ($\mu\text{g}/\text{m}^3$)	年均值 ($\mu\text{g}/\text{m}^3$)	24h 均值 (mg/m^3)	8h 均值 ($\mu\text{g}/\text{m}^3$)
平均值	18	43	90	130	3.0	150
标准限值	60	40	35	70	4	160
最大超标倍数	0	0.08	1.58	0.86	0	0

由上表可见，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中 SO₂ 年均值、CO 24h 均值、O₃ 8h 均值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NO₂、PM_{2.5}、PM₁₀ 的平均浓度值超标，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不达标区域。

（2）所在区域污染物削减措施及目标

① NO₂ 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焦政〔2018〕20 号）：规划期间全市燃气锅炉实施脱硝治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30mg/m³；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炭素等重点涉气企业完成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在采取上述措施后，规划年 NO₂ 能够达到目标值。

② PM₁₀、PM_{2.5} 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

划（2018—2020 年）》（焦政〔2018〕20 号）、《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 号）等文件：规划期间实施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炭素等重点涉气企业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开展铸造行业综合整治，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严格煤炭减量替代，着力推进煤炭清洁利用，实施电代煤、天然气代煤、清洁煤替代工程；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全面加强石油化学、表面涂装、包装印刷、有机化工、加油站、储油库、规模化餐饮场所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综合采取车辆注销报废、限行禁行、财政补贴、排放检验、尾气提标治理等措施，积极推动国 VI 标准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提标升级，推广新能源汽车和清洁能源运输装备、装卸设备；持续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坚持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在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规划年 PM_{10} 、 $PM_{2.5}$ 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

综上所述，在采取各项区域削减措施后，同时对新建项目产生的颗粒物、 SO_2 、 NO_x 、VOCs 等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各因子规划年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南 1300 米的新蟒河，据焦作市环境监测站对 2018 年蟒河温县汜水滩断面的监测数据：新蟒河水中 COD 浓度为 30.5~33.5mg/L，氨氮浓度为 1.08~2.10mg/L，总磷浓度为 0.25~0.64mg/L，新蟒河水质判定为劣Ⅳ类。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20 年 10 月 8 日-9 日现场勘察时对厂址的噪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表 6 厂区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时间	监测点		声强值 (dB(A))	监测点	声强值 (dB(A))
8 日	昼间	东界	51.2-55.3	南界	50.8-54.8
		西界	49.2-51.7	北界	50.2-52.5
	夜间	东界	43.5-44.6	南界	42.4-46.7
		西界	43.5-46.2	北界	42.4-44.3
9 日	昼间	东界	49.3-54.2	南界	51.3-54.4
		西界	52.3-57.5	北界	51.3-57.3
	夜间	东界	43.2-48.1	南界	41.2-46.1
		西界	43.2-46.2	北界	42.6-47.3

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该区域的噪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4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周围生态环境相对简单，主要为农田耕地。区域项目周边区域由于经历了人类漫长的经济活动，原始植被发生了很大变化，自然植被很少，生物多样性较为贫乏。野生草本植物主要分布的是世界分布种，包括茅草、狗尾巴草、地抓秧、野菊、蒲公英、苍耳等无珍稀物种。

项目区域野生动物主要有野兔、野狸、黄鼠狼等；两栖类为野生青蛙、蟾蜍；爬行类有蜥蜴、蜈蚣、蛇等；鸟类多为野生，主要有鹌鹑、杜鹃、啄木鸟、麻雀等；昆虫类主要有蜻蜓、螳螂、豆虫、瓢虫、蚱蜢、蚂蚱等。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7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坐标		影响规模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
		X	Y						
1	东张王庄村	0	970	4700	村庄	居民	环境空气二类区	北	950m
2	西张王庄村	-678	657	3200	村庄	居民		西北	880 m
3	东关白庄村	-1330	326	2100	村庄	居民		西北	1240m
7	新蟒河	0	-1220	河流	地表水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Ⅳ类	北	1200m
8	中张王庄滩地下水井群	0	-2520	水井	饮用水水源地	地下水井群	地下水环境Ⅲ类区	南	2500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执行标准及级别	项 目	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SO ₂	日平均: 150μg/Nm ³
		PM ₁₀	日平均: 150μg/Nm ³
		NO ₂	日平均: 80μg/Nm ³
		PM _{2.5}	日平均: 75μg/Nm ³
		CO	24 小时均值 4mg/m ³
		O ₃	8 小时均值 160μg/m ³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区	昼间	65dB
		夜间	55dB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 类	COD	30mg/L
		氨氮	1.5mg/L
		总磷	3.0mg/L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执行标准及级别	项 目	限值
	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	颗粒物	所有排气筒，限值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颗粒物	15m 排气筒，排放速率 3.5kg/h
			无组织排放 1.0mg/N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二级	COD	150mg/L
		NH ₃ -N	25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修订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污染物	颗粒物	COD	NH ₃ -N
	总量控制指标（t/a）	0.0144	0.081	0.011
	排入外环境总量（t/a）	0.0144	0.0192	0.00192
	倍量替代量（t/a）	/	0.058	0.0058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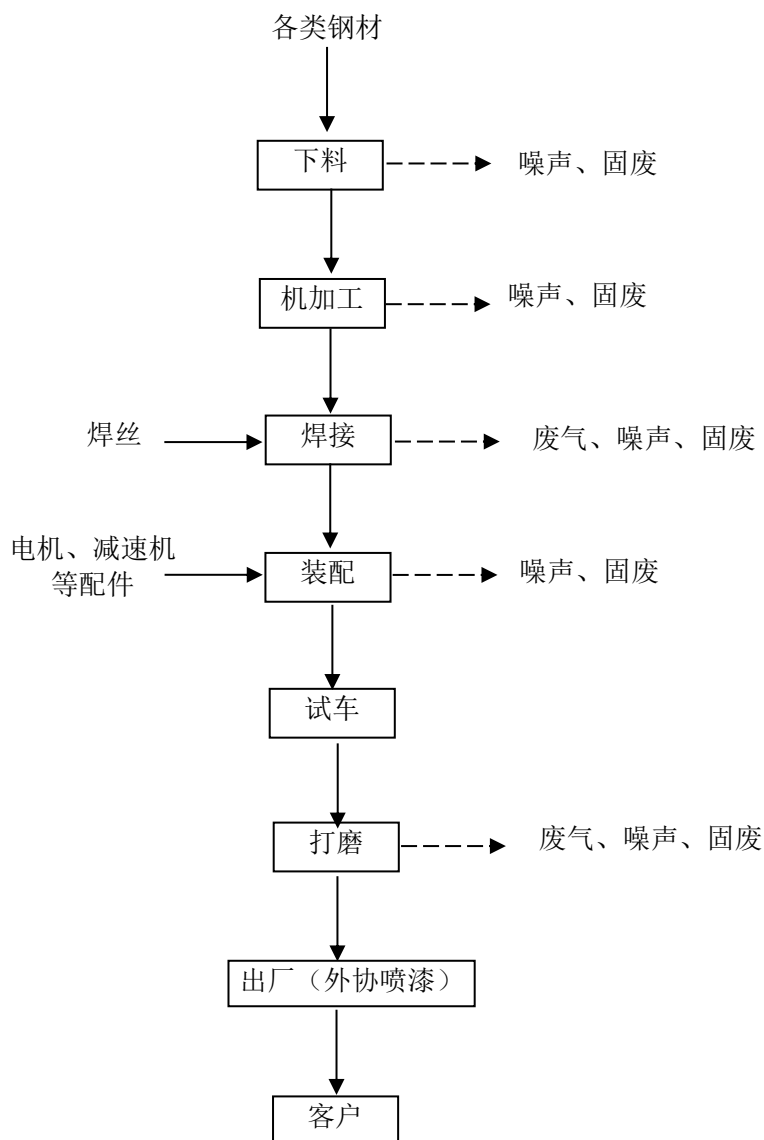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带式输送机分为固定部分和非固定部分两大部分。固定部分由机头传动装置、贮带转向架、仓架、张紧装置、机尾组成。非固定部分由无螺栓连接的快速拆装支架组成。机头传动装置，由电机、传动卷筒、托辊、减速器、液力耦合器、机架、卸载端、头部清扫器等组成。电机、减速器等为外购件。其余构件均为公司自制。

产品工艺流程详述：

1、下料：将外购各种钢材根据产品要求通过锯床以及剪板机进行下料，锯床工作时带水操作，根据同类企业工作状况，无颗粒物产生，剪板机采用液压剪切下料，不会产

生颗粒物废气。此工序产生主要污染物为噪声和固废。

2、机加工：将下料之后的各种钢材通过锯床、车床、钻床、铣床等设备进行车、锯、钻、铣等机加工，制作成贮带转向架、仓架、支架、传动卷筒、托辊、机架等带式输送机需要的各零部件。

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和边角料、废铁屑固废。

3、焊接：将需要焊接的各类零部件焊接起来，本项目焊接采用二保焊。该工序会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噪声和固废。

4、装配：将贮带转向架、仓架、支架、传动卷筒、托辊、机架等各种零部件和外购的电机、减速器等零配件采用人工组装。

5、试车：装配好的输送机在厂内进行试运行，检验其性能是否符合标准。

6、打磨：刷漆前人工使用角向磨光机对输送机表面进行抛光打磨处理。

7、出厂（外协喷漆）：产品需要喷漆部件采用外协喷漆方式，喷漆完成后即可送达客户方，不再返回厂内储存，本厂内不涉及喷漆。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过程，污染物的主要产出环节有：

表 8 项目污染物产生环节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工序	污染物	
废气	焊接	颗粒物	
	打磨	颗粒物	
废水	员工日常生活	生活废水	
固废	各类机械设备等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等	危险 固废
	润滑油、液压油包装	废油桶	
	金属带锯床等	废切削液	
	员工工作	废手套、废抹布等	
	布袋除尘器	收尘	
	下料、机加工、打磨	边角料、废铁屑	
	焊接	废焊丝、焊渣等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焊机、剪板机、车床、钻床、 铣床等机械设备	机械噪声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单位）
大气 污染 物	电焊机 打磨机	颗粒物	26.7mg/m ³ , 0.144t/a	2.67mg/m ³ , 0.0144t/a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0.016t/a	0.016t/a
水污 染物	生活废水	废水量	384t/a	384t/a
		COD	300mg/L, 0.12t/a	210mg/L, 0.081t/a
		NH ₃ -N	30mg/L, 0.012t/a	28.5mg/L, 0.011t/a
固体 废物	各类机械设备	废润滑油	0.2t/a	0
		废液压油	0.2t/a	0
	金属带锯床等	废切削液	0.2t/a	0
	液压油、润滑油 包装	废油桶	0.02t/a	0
	员工工作	废手套、废抹布	0.05t/a	0
	下料、机加工、 打磨等工序	边角料、废铁屑	5t/a	0
	焊接	废焊丝、焊渣	0.5t/a	0
	布袋除尘器	收尘	0.13t/a	0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2t/a	0
噪声 污染	剪板机、锯床、 普通车床等机 械设备	噪声	75-85d(A)	厂界达标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生活废水、边角料、废铁屑和废焊丝和焊渣、废润滑油和废液压油、废油桶、噪声等，经环评提出的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生态环境无明显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无土建工程，故不再对施工期进行评价。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在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主要有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1 焊接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采用二保焊机、直流焊机进行焊接，电焊过程中产生焊接废气，主要成分为氧化锰、氧化铁等。根据《焊接技术手册》（王文翰主编），焊接工序的产尘系数为 6-8g/kg，评价选取最不利的 8g/kg 焊丝（焊丝），项目焊丝用量为 10t/a，则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8t/a，工作时间 2h/d，300d/a。

1.2 打磨废气

项目各类部件经焊接后需要进行打磨，设计采用两台角磨机对构件表面进行打磨，打磨量约为 40t/a，类比同类项目打磨工序，此处颗粒物产生量以打磨量的 0.2%计，则此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08t/a，工作时间 2h/d，300d/a。

根据厂区平面布置情况及企业提供资料，本次评价要求：生产车间内设置打磨区和电焊工作区，与其他工段隔离。8 台焊机固定为四个生产工位，两台角磨机各设一个工位，每个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管道汇集进入一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系统设计集气效率为 90%，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0%，设计总风量为 9000m³/h。

经核算，脉冲布袋除尘器进气口废气中颗粒物产生浓度为 26.7mg/m³，产生量为 0.144t/a，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2.67mg/m³，排放量为 0.0144t/a，可以满足《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文件 15 米高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 10mg/m³ 的要求。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所示。

1.3 无组织废气产排分析

综合上述分析情况，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为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6t/a，排

放速率为 0.027kg/h，评价要求：车间增加密闭性，提高集气效率，无组织废气部位配套安装视频在线监控系统。

表 9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环评要求治理措施	处效率理	运行时间 (h/a)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焊接废气	颗粒物	26.7	0.24	0.144	设专门工作区域，8 台焊机固定为四个生产工位，两台角磨机各设一个工位，每个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管道汇集进入一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90%	600	2.67	0.024	0.0144	10	3.5
打磨废气	颗粒物											
无组织	颗粒物	/	0.027	0.016	加强集气效率，加强设备管理	/	/	/	0.027	0.016	1.0	/

1.4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及评价

本次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及评价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5.3 规定的评价等级判定方法，选取本项目污染源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估算模型即 AERSCREEN 分别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1.4.1 预测因子

根据工程废气污染排放特点，本项目环境空气预测评价因子确定为颗粒物。

1.4.2 评价标准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评价颗粒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颗粒物按 HJ2.2-2008 中规定将日均浓度限值换算为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标准值为 0.45mg/m³）；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详见表 10。

表 10 大气预测执行标准情况表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mg/m ³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 小时平均	0.4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1.4.3 评价等级判定

(1) 评价工作分级方法

根据项目污染源初步调查结果，选择颗粒物为项目排放主要污染物，按照下式（a）计算其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空气质量浓度达到标准值得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结合表 11 评价等级判别表，确定本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

① $P_{\max}$ 及 $D_{10\%}$ 的确定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quad (a)$$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u\text{g}/\text{m}^3$ 。

②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11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模式 Screen3Model 计算大气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和达到最大地面浓度时的落地距离，并计算污染物的占标率。项目预测结果及评价等级确定一览表见表 12。

表 12 大气预测及评价等级确定一览表

排放形式	大气污染物名称	最大预测浓度 (mg/m^3)	最大占标率 (%)	评价等级
DA001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0.0007341 (290m)	$P_{\max}=0.16\%$, $P_{\max}<1\%$	三级
生产车间无 组织排放	颗粒物	0.0091 (105m)	$P_{\max}=2.02\%$, $1\% \leq P_{\max} < 10\%$	二级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不需要设置评价范围及进一步预测。工程在保证评价要求的防护措施正常运行的条件下，废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

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评价等级判定分析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切削液配比用水，按照 1:20 配比，用水量 4t/a，经各设备内置循环槽和滤网处理后循环使用，绝大部分在使用过程中变成水蒸气挥发，各设备循环槽定期清理产生废切削液约 0.2t/a，属于危险废物，评价要求：废切削液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不外排。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集聚区污水管网最终进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对照表 13，本次评价等级应为三级 B，故本次评价不再对排放情况和排污口设置情况进行分析。

表 13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m ³ /d)；水污染物当量数 W/ (量纲一)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或 $W < 6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2) 废水排放情况

生活废水：本项目厂内不设餐厅和宿舍，生活用水量以 40L/人·d 计算，全厂定员 40 人，生活用水量总计 480t/a，污水产生系数为 0.8，生活废水产生量约 384t/a，其中主要污染因子 COD 产生浓度为 300mg/L，NH₃-N 产生浓度为 30mg/L，产生量分别为 0.12t/a、0.012t/a。

(3) 废水处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项目设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行处理后，由集聚区污水管网排至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化粪池对 COD、NH₃-N 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30%、5%，则经处理后 COD、NH₃-N 的浓度分别为 210mg/L、28.5mg/L，排放量分别为 0.081t/a、0.011t/a。

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14。

表 14 项目污水排放情况表

项目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处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COD	300	0.12	化粪池	30	210	0.081
	NH ₃ -N	30	0.012		5	28.5	0.011

表 15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污染因子	标准值 mg/L
COD	≤360
NH ₃ -N	≤30

从上表可以看出，项目污水总排口水质可满足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措施可行。

(4) 排放去向合理性分析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路和谐东路交叉口东南角，占地面积约 6.7 公顷。污水处理厂采用“预处理+曝气沉淀池+A²/O+混凝沉淀池+深床滤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一期设计处理能力 3.0 万 m³/d，二期设计处理能力 7.0 万 m³/d，总处理能力 10.0 万 m³/d，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要求。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384t/a，全部为生活污水，且污染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运行造成重大冲击。

根据 2019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44 要求，本项目应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主要内容与结论进行自查，详见下表。

表 1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a)	污染物种类 (b)	排放去向 (c)	排放规律 (d)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f)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g)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e)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废水	COD 氨氮	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WS01	化粪池	化粪池	FS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1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a)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b)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值 / (mg/L)
1	WS01	113.077627	34.904778	0.0384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无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COD 氨氮	360 30

表 18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t/a）
1	WS01	COD	210	0.00027	0.081
		NH ₃ -N	28.5	0.000037	0.011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81
		NH ₃ -N			0.011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废铁屑、废焊丝、焊渣、收尘、废抹布、废手套、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油桶、职工生活垃圾等。

3.1 一般工业固废

(1) 边角料、废铁屑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下料、机加工、打磨工序中产生边角料、废铁屑约 5t/a, **评价要求:集中收集于固废库内,定期外售处理。**

(2) 废焊丝、焊渣

项目运行过程中使用年使用焊丝 10t,焊接过程中产生废焊丝和焊渣量约为焊丝用量的 5%,即 0.5t/a。 **评价要求:该类固废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库内,定期外售处理。**

(3) 收尘

项目废气处理系统布袋除尘器产生收尘总计约 0.13t/a,该类固废中含有极细小的

铁屑、氧化铁皮等，评价要求：该类收尘采用带内衬的编织袋集中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内，定期外售，不外排。

（4）废手套、废抹布

本项目生产工人在操作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含油的废手套、废抹布等，产生量约0.05t/a，因含有润滑油或液压油等油污，属于危险固废。参照《危险废物名录（2016）》：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该类危废属于豁免之列：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可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全部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清运。

根据上述分析，评价要求：建设规范化一般固废库，将上述固废集中收集，分类储存在固废库中。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固废库所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贮存场应在防渗性能较好的地基上，天然基础层地表距地下水位的距离不得小于1.5m；②贮存场所面积为50m²，四周应建有围墙，防止固废流失以及造成粉尘污染；③为了便于管理，贮存场应按GB15562.2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④做明显的标志，对不同的固废进行分类堆放。

经上述处理措施，固废对环境无影响。

表 19 项目运营期固废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固废名称	产生量	类别及代码	处理措施
1	切割、机加工、打磨	边角料、废铁屑	5t/a	99 其他废物/I	集中收集，存放于规范的一般固废库内，定期外售处理。
2	焊接	废焊丝、焊渣	0.5t/a	55 金属氧化物/I	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库内，定期外售处理。
3	布袋除尘	收尘	0.13t/a	55 金属氧化物/I	带内衬的编织袋收集暂存，定期外售处理。
4	废手套、废抹布	工人操作	0.05t/a	99 其他废物/I	全部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清运。
5	废润滑油	机械设备	0.2t/a	危废	集中收集于危废库，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6	废液压油	机械设备	0.2t/a		
7	润滑油、液压油	废油桶	0.02t/a		
8	锯床等	废切削液	0.2t/a		
9	生活	生活垃圾	12t/a	城市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环卫部门清运。

3.2 危险固废

(1)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

本项目营运期各类机械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使用润滑油进行润滑，每半年更换一次，更换量约为 0.1t/次，则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环境保护部令第 39 号），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其危废编号为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217-08（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其危险特性为毒性（T）、易燃性（I）。

项目生产过程中部分设备需要更换液压油，每半年更换一次，更换量约为 0.1t/次，则废液压油产生量为 0.2t/a，属于危险废物，其危废编号为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218-08，其危险特性为毒性（T）、易燃性（I）。**评价要求：废润滑油和废液压油集中收集于密闭桶中，暂存于危废库，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2) 废油桶

生产设备更换润滑油和液压油时产生废油桶约 0.02t/a，属于危废，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环境保护部令第 39 号），其危废编号为 HW49（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41-49，其危险特性为毒性（T/In）。**评价要求：密闭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3) 废切削液

项目锯床和车床等工作时需要使用切削液，由于切削液在使用一段时间后性能下降，各设备循环槽内的切削液需要每半年清理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约 0.1t/次，废切削液的产生量为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环境保护部令第 39 号），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其危废编号为 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危废代码为 900-006-09（使用切削油和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其危险特性为毒性（T/In）。**评价要求：密闭后集中收集于危废库，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要求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并设立明显的危险废物标志，转移时必须执行联单制度。

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印发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豫环文[2012]18号），工程应执行的危险废物的收集、储存和运输等管理措施如下：

a.危废的收集应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内容至少应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

b.企业应当向温县环保局、焦作市生态环境局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处置情况等事项，于每年1月15日前将本年度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材料报送温县环保局、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c.企业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期限一般为一年，鼓励制定中长期的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但一般不超过5年。

d.危险废物应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可以处置该类废物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e.在危废的转移处置过程中，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一、按国家有关规定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申报登记；二、企业、危废运输单位及危废处置单位必须如实填写危废联单，做好危废转移的记录。三、运输人员必须掌握危险废物运输的安全知识，了解其性质、危险特征、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的应急措施。运输车辆必须具有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驾驶人员必须由取得驾驶执照的熟练人员担任。危险废物运输时必须配备押运人员，并按照行车路线行驶，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过的区域。

表 20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2	各类机械设 备	液 态	矿物 油	矿物油/ 金属屑	半年	T/I	专用容器收 集，暂存于危 废仓库，定期 送有资质单位 处理
废液压油		900-218-08	0.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2	锯床等 设备	液 态	矿物 油	矿物油/ 金属屑	半年	T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0.02	润滑油 /液压	固 态	矿物 油	矿物油	半年	T/In	密闭后暂存于 危废仓库，定

				油包装		油				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	-----	--	---	--	--	--	-----------

表 21 工程危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m ²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t/a	贮存周期
危废仓库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厂区中间	10	密闭桶装	1.0	一年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密闭桶装	1.0	一年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密闭桶装	1.0	一年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	1.0	一年

3.3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1kg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并做无害化处理。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源主要是锯床、车床、钻床、插床等各类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多在 65-80dB(A)之间。

表22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dB(A))

污染源	设备名称	噪声源强	治理措施	采取措施后车间外
生产车间	托辊钢管自动倒角切断机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钢管双端自动车孔机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自动焊接机床	65-70	减振、隔声	50-55
	托辊压装机	70-75	减振、隔声	55-60
	单柱立式车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插床	70-80	减振、隔声	55-65
	立式升降台铣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普通车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普通车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普通车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普通车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普通车床	70-75	减振、隔声	55-60
	单梁起重机	65-70	减振、隔声	50-55
	单梁起重机	65-70	减振、隔声	50-55
	直流电焊机	65-70	减振、隔声	50-55
	摇臂钻床	70-80	减振、隔声	55-65

	剪板机	70-80	减振、隔声	55-65
	金属带锯床	70-80	减振、隔声	55-65
	金属带锯床	70-80	减振、隔声	55-65
	剪板机	70-80	减振、隔声	55-65
	角向磨光机	70-80	减振、隔声	55-65

1) 预测模式

采用噪声衰减模式和噪声级相加计算厂界四周的噪声值，预测公式如下：

根据声压级(分贝)相加公式：

$$L_{\text{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frac{L_i}{10}} \right)$$

式中：\$L_{\text{总}}\$—几个声压级相加后的总声压级，dB(A)

\$L_i\$—某一个声压级，dB(A)

噪声衰减公式：

$$L_{\text{eq}} = L_A - 20 \lg(r_1/r_0)$$

式中：\$L_{\text{eq}}\$—等效连续 A 声级，dB(A)；

\$L_A\$—场界噪声级，dB(A)。

2) 预测结果

根据以上模式，在不计树木，绿地等对噪声的削减作用下，厂界四周及敏感点昼间噪声预测情况如下表 23 所示。

表23 厂界及敏感点昼间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dB(A))

序号	厂界及敏感点	贡献值	背景值	叠加值	是否达标
1	东厂界（离最近声源 6 米）	48.2	/	/	达标
2	西厂界（离最近声源 1 米）	52.0	/	/	达标
3	南厂界（离最近声源 1 米）	52.0	/	/	达标
4	北厂界（离最近声源 15 米）	42.5	/	/	达标

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由表 23 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各产噪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后，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在 47.1~52.0dB（A），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实现达标排放。

②本次预测未考虑地面吸收、空气、绿化带吸收等衰减效应，因此实际噪声贡献值应小于预测值。

③根据厂区噪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生产所用的机械设备噪声值都相对较低，建成运行后，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4) 噪声控制采取措施

评价要求：机械设备全部室内布置，并加固设备基础，夜间不生产，经距离衰减后可以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5、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分析

(1)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项目属于K机械、电子，71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且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属于IV类建设项目。

(2)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项目厂址距离温县张王庄滩集中饮用水源地2.5km，同时该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内，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特点，项目选址处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24。

表 24 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项目类别 环境敏感程度	I类项目	II类项目	III类项目
敏感	一	一	二
较敏感	一	二	三
不敏感	二	三	三

项目属于IV类类别，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按照导则要求可不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本次评价仅对建设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进行简要分析并提出污染防治措施。

(3)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项目生产特点和污染物产排情况，本次评价将厂区划分为两种防渗区，其一为重点防渗区，主要区域为危废库、化粪池和机加工区域。其二为简单防渗区，即除重点防渗区之外的其他区域。

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危废库可参

照 GB18598-2001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采取相关措施，于企业而言，一般采取措施为：下垫黏土层 20cm，夯实，混凝土层 10-15cm，然后再涂刷 3mm 厚环氧地坪漆。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 评价工作分级

根据导则《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应按照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占地规模与敏感程度划分评价工作等级。

(2) 项目类别

根据导则 HJ 964-2018，本项目属于附录 A.1 中所列项目类型中制造业：设备制造，不涉及表面处理及喷涂等，属于Ⅲ类项目。

表 25 项目行业类别划分表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项目类别	项目属于制造业：设备制造	Ⅲ类

(3) 占地规模

本项目厂址占地面积约 0.9hm²，占地规模属于小型，划分依据详见表 26。

表 26 项目占地规模划分

大型	中型	小型
≥50hm ²	5~50hm ²	≤5hm ²
本项目占地规模 0.9hm ² ，占地规模属于小型		

(4) 环境敏感程度

项目选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中福路南侧，距离选址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西北方向约 880 米处的西张王庄村，项目周围均为集聚区工业用地，无耕地等敏感点。

(5) 评价等级确定

土壤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依据见表 27，等级判定情况见表 28。

表 27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占地 规模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表28 项目土壤环境评价等级划分表

敏感程度	项目情况	评价等级判定
敏感程度	项目周边无导则中所列各敏感点	不敏感
占地规模	项目占地 0.9hm ² ，小于 5 hm ²	小型
项目类别	项目从事制造业：设备制造	III 类
评价等级		-

按照导则规定，本项目可不进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7、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7.1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计划应贯穿于项目建设和运营生产全过程，如设计阶段的污染防治方案、施工阶段污染防治、运行阶段的环保设施管理、信息反馈和群众监督各方面形成网络一体化管理，对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其工作重点应放在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对生态环境影响等方面。

本项目主要的环境管理措施为：

1、为保证建设单位正常使用废气处理设施，环评建议脉冲布袋除尘器设置单独电表，以用电量来核算设备是否投入正常使用。

2、环评建议定期检查脉冲布袋除尘器工作是否正常，对损坏的滤袋或部件进行维修和更换，并做好记录台账等工作。

项目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列于表 29。

表29 环境管理工作计划一览表

管理项目	环境管理工作内容
设计阶段	委托评价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根据报告书提出的要求，自查是否履行了“三同时”手续。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手续、完善环保设施，并请当地环保部门监督、检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治理效果。做好排污统计工作。
生产运营阶段	（1）企业法人负责环保工作，设立环保管理专门机构，专人负责厂内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2）应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规定进行排污许可填报工作。（3）贯彻执行环保工作制度以及监视性监测制度，并不断总结经验提高管理水平。（4）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定期维修制度，如环保设施出现故障，应立即停止运行，及时检修，严禁非正常排放。（5）加强环境监测工作，重点是各污染源的监测，

	并注意做好记录，不得弄虚作假。监测运营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及时采取应急措施，防止事故排放。定期向环保部门汇报工作情况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和监视性监测结果。建立企业的环境保护档案。档案包括：a、颗粒物排放情况；b、脉冲布袋除尘器的运行、操作和管理情况，主要为废气处理设备的运行时间、运行状况记录台账；c、监测仪器、设备的型号和规格以及校验情况；d、采用监测分析方法和监测记录；e、限期治理执行情况；f、事故情况及有关记录；g、危险废物的转移情况登记台账；h、其它与污染防治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等。建立污染事故报告制度。当污染事故发生时，必须在事故发生四十八小时内，向环保部门作出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数量、经济损失等情况的初步报告，事故查清后，向环保部门书面报告事故原因，采取的措施，处理结果，并附有关证明，若发生污染事故，则有责任排除危害，同时对直接受到损害的单位或个人赔偿损失。
信息反馈和群众监督	(1) 反馈常规监测数据，加强群众监督，改进污染治理工作。 (2) 建立奖惩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作，并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验收。 (3) 归纳整理监测数据，及时反馈给有关环保部门。

7.2 环境监测计划

运营期环境监测内容主要是污染源监测和必要的外环境监测。详见表 30。

表30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废气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排气筒排放口	半年 1 次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四厂界 1m 范围内	半年 1 次/每次 2 天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在四个厂界外 1 米处布 4 个点	每季 1 次，每次 2 天，昼、夜各 2 次	

二、项目厂址可行性分析

(1) 本项目距离张王庄滩井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约 2.5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项目距南水北调温县段最近距离为 7.1km，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划定保护区范围内；

(2) 废气：项目废气主要为打磨、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颗粒物废气经收集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产生量小，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中福路污水管网，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废：经采取评价要求的各项防治措施后，工程固废均可做到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经采取评价要求的室内布置、减震的措施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综合上述，本项目选址可行。

三、污染物产排情况及总量控制

1. 工程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表 31 工程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内容 类型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单 位）	削减量（单位）	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0.144t/a	0.1296t/a	0.0144t/a
水污染物	废水量	384t/a	0	384t/a
	COD	0.12t/a	0.039t/a	0.081t/a
	NH ₃ -N	0.012t/a	0.001t/a	0.011t/a
固体废物	固废	18.3t/a	18.3t/a	0

2. 总量控制分析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中福路污水管网，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排放的生活废水中 COD 排放量为 0.081t/a，NH₃-N 排放量为 0.011t/a。废气处理设施中颗粒物排放量为 0.0144t/a。

表 32 总量控制指标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颗粒物	COD	NH ₃ -N
总量控制指标（t/a）	0.0144	0.081	0.011
排入外环境总量（t/a）	0.0144	0.0192	0.00192
倍量替代量（t/a）	/	0.058	0.0058

四、工程环保“三同时”及环保投资一览表

工程总投资 42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24%，工程环保投资估算见表 33。

表 33 工程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 目	设 施	备 注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气	1 焊接废气 打磨废气	集气+脉冲布袋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1 套	6
	2 无组织 排放废气	在线视频监控；环保设 施运行管理台账等	1 套	1
废水	3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套	0.5
噪声	4 噪声防治	减振基础、软连接等 （各种机床）	20 套	0.5

固废	5	边角料、废铁屑、废焊丝和焊渣、收尘等	一般固废库 (50m ²)	1 个	1
	6	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	危废库 (10m ²)	1 个	1
合计			10 万元		

表 34 项目环保 “三同时” 验收一览表

污染因素	点位	环保措施	规格数量	验收标准
废气	焊接废气	设专门工作区域，8 台焊机固定为四个生产工位，两台角磨机各设一个工位，每个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管道汇集进入一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1 套，风量 9000 m ³ /h	《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15 米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限值 1.0mg/m ³
	打磨废气			
	无组织排放	在线视频监控系统；环保设备运行记录等	1 套	
废水	厂内	化粪池	1 个	达标排放，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COD: 360mg/L, NH ₃ -N: 30mg/L)
噪声	厂界	减振基础、软连接等 (各种机床)	20 套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 65dB, 夜间: 55dB)
固废	车间内	一般固废库	1 个, 50m 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 年修订)
	车间内	危废库	1 个, 10m ²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 年修订)

--	--	--	--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治理效果
----	-------	------	------	------

废气	电焊机、打磨机		颗粒物	设专门工作区域，固定工位，集气+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384t/a）		COD NH ₃ -N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中福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	下料、机加工、打磨等	边角料、废铁屑	集中收集于固废库内，定期外售	综合利用
		焊接	废焊丝、焊渣	集中收集于固废库内，定期外售	综合利用
		布袋除尘器	收尘		
	危废	机械设备	废液压油 废润滑油	评价要求用密闭桶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排放
		锯床等	废切削液		
		液压油、润滑油包装	废油桶	密闭后暂存于危废库内，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排放
		员工工作	废手套、废抹布	集中收集后混入生活垃圾中，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处置	不排放
	城市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不排放
噪声	剪板机、钻床、车床、锯床、铣床等		机械噪声	室内布置，采取软连接并加固设备基础，车间外绿化	厂界达标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生活废水、边角料和废铁屑、废焊丝焊渣、布袋除尘器收尘、废液压油和废润滑油、废油桶、噪声等，经环评提出的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生态环境无明显影响。

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1.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该项目已在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立项，项目代码：2020-410825-35-03-065690，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 工程厂址可行

本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中路 58 号，项目北临中福路，隔路为焦作蓝天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建设中），950 米为东张王庄村；东为焦作市亚坤电气有限公司（建设中），南为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其他区域和河南义承铝业有限公司，西为空地，西北 880 米为西张王庄村。厂址具体位置见附图一和附图二。

（1）工程拟建厂址区域位于 SO₂ 总量控制区，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 SO₂ 排放；

（2）项目厂址位于温县中张王庄地下水井群约 2.5km，不在温县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区范围内；

（3）项目距南水北调最近距离为 7.1km，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范围内；

（4）项目周边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

综合上述，本项目选址可行。

3、工程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1）废气

颗粒物废气：电焊和打磨设置固定工作区，8 台焊机设置 4 个固定工位，2 台打磨机设计 2 个固定工位，工位上方建设集气罩进行集气，废气经收集管道汇集进入一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2.67mg/m³，排放量为 0.0144t/a，可以满足可以满足《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15 米高排气筒中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 10mg/m³ 的要求。

（2）废水

项目运行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年产生量为 384t/a，评价要求：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中福路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3）固废

①边角料、废铁屑：根据厂家提供资料，切割、机加工、打磨工序中产生边角料、

废铁屑约 5t/a，评价要求：集中收集于固废库内，定期外售处理。

②废焊丝、焊渣：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废焊丝和焊渣量约为 0.5t/a。评价要求：该类固废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库内，定期外售处理。

③废手套、废抹布：工人在操作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含油的废手套、废抹布等，产生量约 0.05t/a，属于危险固废。参照《危险废物名录（2016）》：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该类危废属于豁免之列：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可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全部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清运。

④危废：各类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废润滑油等危废约 0.4t/a；废油桶约为 0.02t/a；废切削液 0.2t/a，评价要求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切削液采用密闭桶集中收集，分类储存于危废库内，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废油桶密闭后集中存放于危废库内，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评价要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进行危废的收集、贮存、运输，并设立明显的危险废物标志，转移时必须执行联单制度。

⑤生活垃圾

企业定员 4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 1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 12t/a，评价要求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拉走处理，不外排。

（4）噪声

工程噪声源主要是剪板机、锯床、车床、铣床、钻床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针对不同的噪声特性及设备条件工程采用室内布置和加装减震基础等噪声防治措施加以控制。通过距离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4、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	颗粒物	COD	NH ₃ -N
总量控制指标（t/a）	0.0144	0.081	0.011
排入外环境总量（t/a）	0.0144	0.0192	0.00192
倍量替代量（t/a）	/	0.058	0.0058

评价建议

(1) 项目环保投资 10 万元，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专款专用。

(2) 建设中，项目应按照评价提出的要求配备环保设施，并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在配备完毕后，要经竣工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3) 加强厂区环境管理，提高环保意识，节水节电。

总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总图布局合理，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在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保证其正常运转的前提下，不会对当地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从环保角度出发，该项目可行。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2 其他与环评有关的行政管理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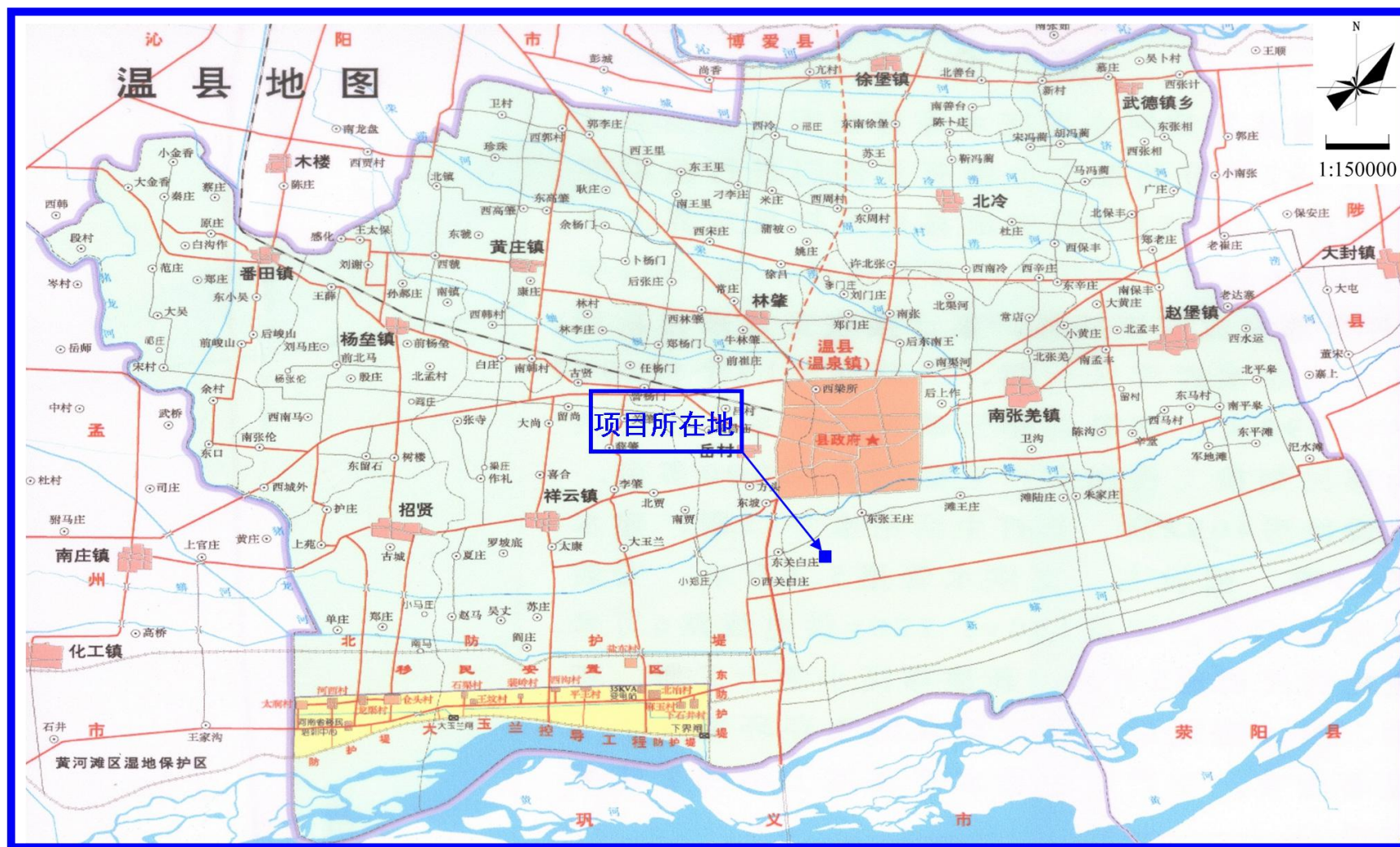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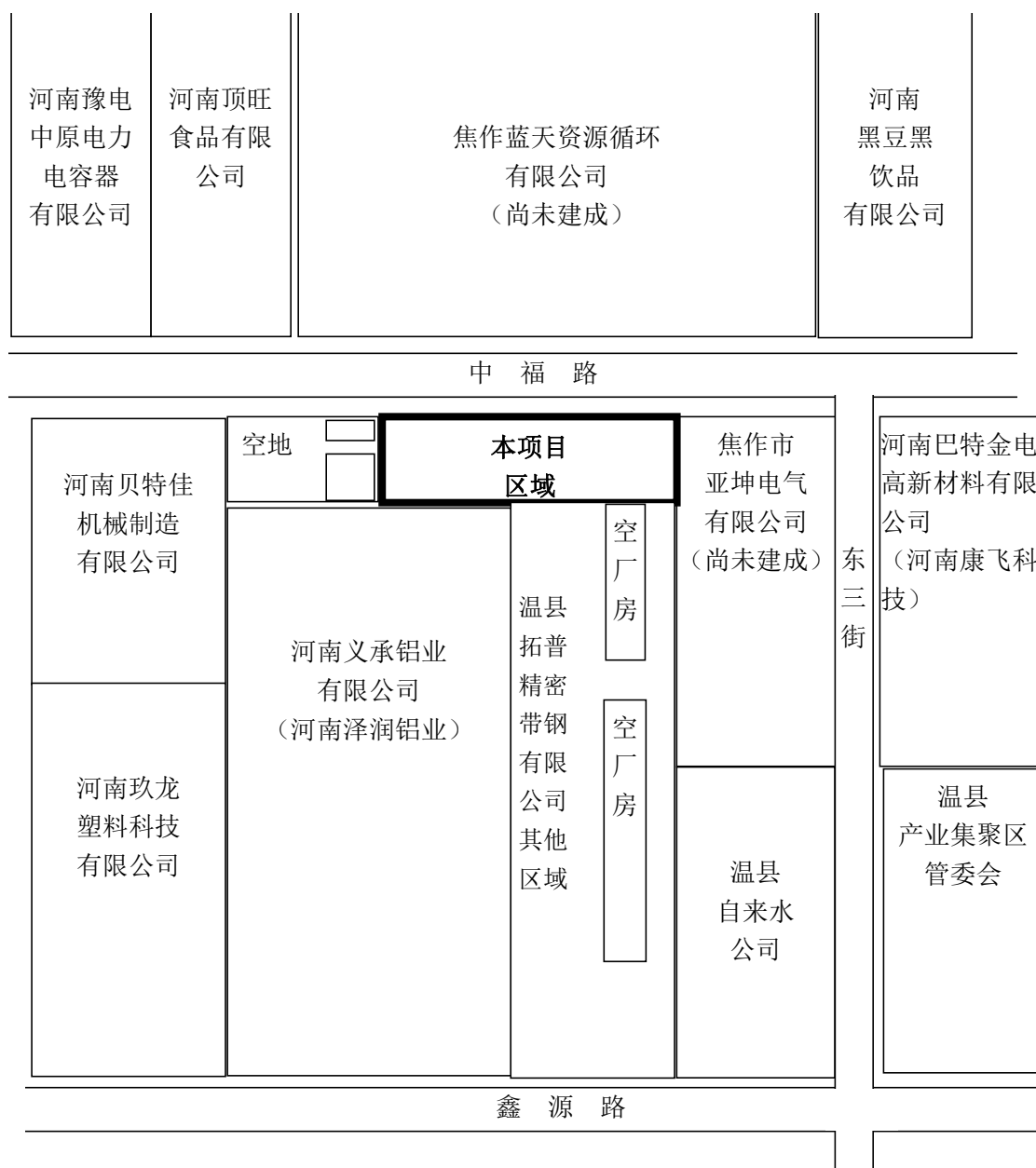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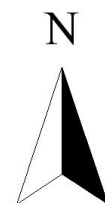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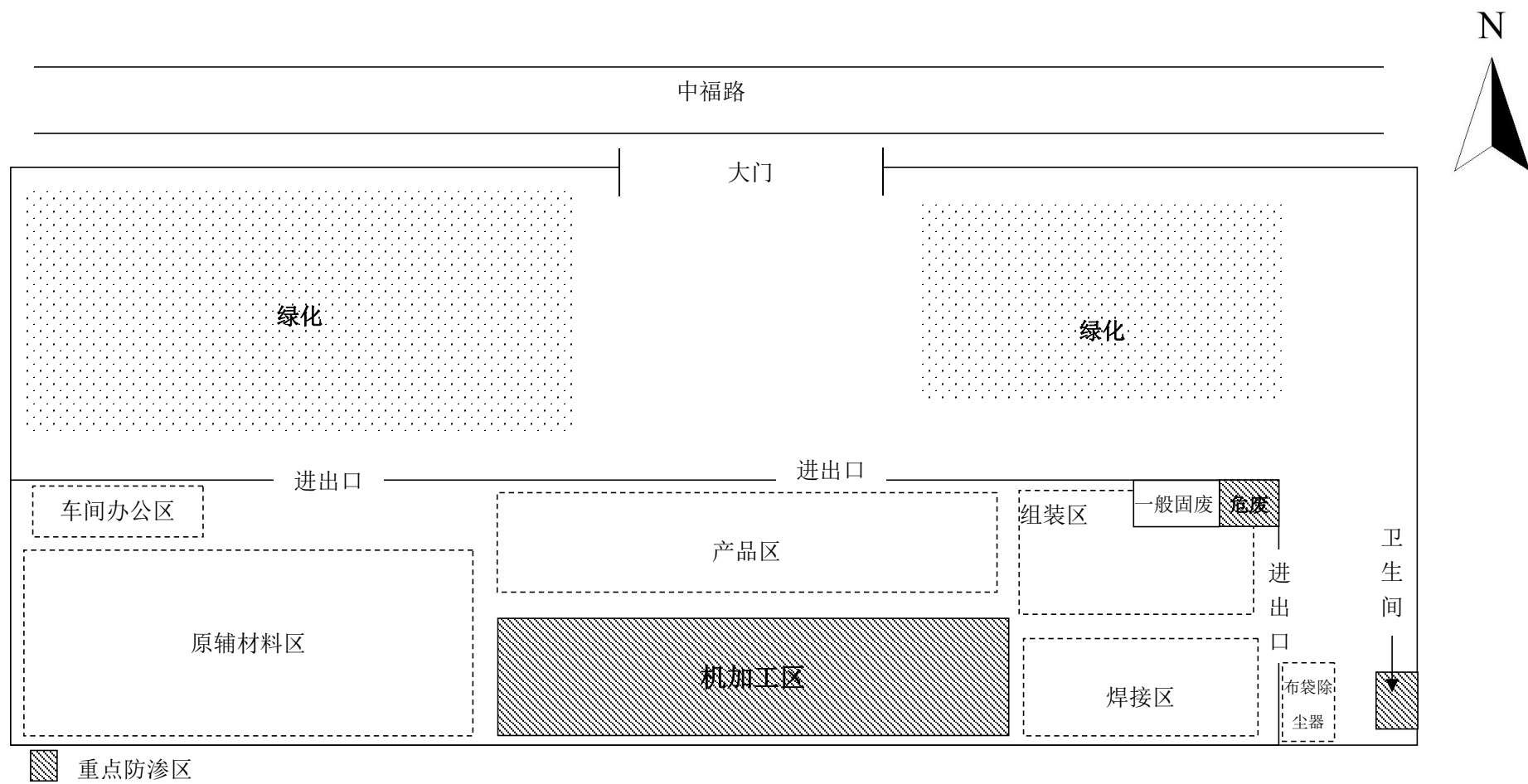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关系示意图



附图三 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四 温县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图

环评委托书

焦作市盛霖环安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修订等有关规定，我单位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委托贵单位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联系人：牛新平

联系电话：13723152355



2020 年 9 月 23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20-410825-35-03-065690

项 目 名 称: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带式输送机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82571911747X1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焦作市温县温县鑫源中路58号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无需征地, 利用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现在车间及其它设施进行建设, 建筑面积3600平方米。

生产工艺: 下料-机加工-铆焊-装配-试车-入库

主要设备: 托辊生产线、铣床、车床、刨床、钻床、镗床、卷管机、剪板机、折弯机、行车、电焊机、滚齿机等

产品用途: 主要用于矿山、码头、电厂等短距离大宗散装颗粒货物运输。

项 目 总 投 资: 4200万元

企业声明: 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0年08月05日



证 明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带式输送机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鑫源中路 58 号，该项目租用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的车间及其它设施进行建设，无需征地，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同意进驻。（此证明仅用于企业办理环评使用）

特此证明

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厂区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厂房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范围及内容

1.1 甲方将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路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北边东西走向厂房及以北厂区以现状租赁给乙方经营使用，同时由乙方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向北面纬三路另行开门作为乙方正常经营出入通道。

1.2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厂地进行改造，增加变电设施，动力及照明线路设施，水路改造，行车安装，地面硬化，围墙完善以及其他场所（经营、办公、生活等）的建造费用乙方自理。

第二条 租赁使用的用途

2.1 乙方租赁该厂房不得从事非法活动或存放易燃易爆等违法物品。

2.2 乙方对厂房的使用应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对该厂区结构及场地进行改造应事先获得甲方认可。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第三条 租赁期限

3.1 本合同的租赁期为拾年，自2020年9月1日起，至2030年8月31日。

3.2 租赁期满，甲方若有意在租赁期届满后收回租赁房屋，应在租赁期满前叁个月内通知乙方，如甲方在租赁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乙方不再继续承租的，应提前叁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四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4.1 双方约定，年租金为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160000）持续两年后从第三年开始，年租赁费以壹万元整（¥10000）为单位，逐年增加，直至第十年增加到贰拾肆万元整（¥240000）为止。2020年6月6日合同签订乙方交纳租赁押金伍万元整（人民币50000元），甲方出具押金收据，到本合同租赁期满后退还给乙方。2020年8月31日之前交纳第一年度租金壹拾陆万元整（人民币160000元）以后每年提前一个月交纳下个年度的租金。

4.2 鉴于期初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地不具备生产条件，乙方需对甲方提供厂地进行大量投资，双方约定，租赁期前两年，甲方不得增加年租赁费标准，从第三年开始，年租赁费以壹万元整（¥10000）为单位，逐年增加，直至第十年增加到贰拾肆万元整（¥240000）为止。

4.3 租赁期间，乙方交纳的租赁费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租赁发票所需税款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其他费用的承担

5.1 租赁期间，乙方所发生的水、电、通讯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5.2 租赁期间，乙方承担其经营所产生的相应税费。

5.3 租赁期间,与甲方厂区(土地、房产等)有关的所有经济、法律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与乙方无关,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给予赔偿。

第六条 租赁物的使用要求

6.1 乙方在厂房增设特种设备或装修、改变、改造有关设施设备有可能对房屋架构造成影响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6.2 租赁期间,乙方租赁区域内自身的财产安全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合同解除及合同期满时乙方返还租赁物时的状态

7.1 乙方返还租赁物,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双方进行交接验收。

7.2 合同解除及合同期满时,除有碍于房屋结构安全或房屋日后正常使用或不可移动的不能拆移外,乙方应将属于乙方的设备、设施、物品搬走。

7.3 乙方增设的不便于拆卸的设备设施及不动产等均属于乙方所有,乙方有最终处置权。

第八条 租赁期间其他约定

8.1 租赁期间,乙方要做好消防、环保、安全等工作。

8.2 租赁期间,房屋因政府规划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8.3 在租赁期间除 8.2 所述因素之外的任何情况双方均不得擅自退租。

8.4 乙方租赁期间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法律责任、

公司

★

钢有

钢有

★

082500

第九条 其他

9.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乙方支付约定租赁费用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温县拓普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开户行及账号: _____

代 表 人: 王月华

乙 方：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82571911747X1

开户行及账号：工行温县支行 1709021819200033729

代 表 人: 张云

日期: 2022.6.6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5~50km ☐			边长=5km ☒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2000t/a ☐		500~2000t/a ☐		≤500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_x 、CO、O ₃ ） ☒ 其他污染物（ ）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		附录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评价基准年	（2019）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项目污染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		区域污染源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T	CALPUFF ☐	网络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5~50km ☐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			

	贡献值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致	C 叠加达标□		C 叠加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距（四）厂界最远（0）m			
	污染源年排放	SO ₂ ：() t/a	NO _x ：() t/a	颗粒物：(0.0144) t/a	VOCs：() t/a
注：“□”，填“√”，“()”为内容填写项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河南省华豫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带式输送机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 饮用水取水口 ☐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 重要湿地 ☐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洄游通道、越冬场和产卵场、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 涉水的风景名胜保护区 ☐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 间接排放 ☒ ; 其他 ☐	水温 ☐ ; 径流 ☐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 pH值 ☒ ; 热污染 ☐ ; 富营养化 ☐ ; 其他 ☐		水温 ☐ ; 水位（水深） ☐ ; 流速 ☐ ; 流量 ☐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A ☐ ; 三级B ☒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 在建 ☐ ; 拟建 ☐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 开发量40%以下 ☐ ; 开发量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评价因子	（ COD、NH ₃ -N）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 ; II类 ☐ ; III类 ☐ ; IV类 ☒ ; V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 第二类 ☐ ; 第三类 ☐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 生产运行期 ☐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 解析解 ☐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NH ₃ -N）	（0.081、0.011）		（210、28.5）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化粪池排水口	
		监测因子	（）		（COD、NH ₃ -N）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注：“ ☐ ”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